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
承辦單位:督學室(輔導團)

承辦人:康先生

電話: 07-3590116#141

電子信箱:590714@gmail.com

受文者: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:高市教督字第113381013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8024369 11338101300A0C ATTCH1. pdf)

主旨: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地方輔導群 分團辦理「初任正式教師研習--國小第三場」案,詳如說 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 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時間及地點:113年12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1時15分至5時 40分假旗山區鼓山國小二樓研習中心(高雄市旗山區延平 一路111號)辦理。
- 三、參加對象與人數:本市所屬國民小學初任三年(111、 112、113學年)內之正式教師。
- 四、報名方式:請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線上報名,報名時間自113年12月2日中午起至113年12月15日止,研習代碼:4581170。如有任何疑問,可洽詢「輔導團地方輔導群分團」專任輔導員李老師、熊老師,電話(07) 3590116轉264。





五、參與研習教師應全程參與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本案參加 教師和工作人員准予公假登記。

六、為確保校園安全,請參與人員佩戴證件或攜帶公文備查。

正本: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

副本:鍾一哲校長(廣興國民小學)、本局輔導團(以下均紙本)、輔導團地方輔導群

分團電2074/10/17文交 12:447章

